

证券代码：835860

证券简称：斯特龙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石家庄市西三庄街 111 号豪威大厦 B 座 15 层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贾轩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,523,5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.9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 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副总经理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52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52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52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52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52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和《斯

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52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52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6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斯特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石家庄乐通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远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润奇、胡佩琳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6 日